

开江县灵岩镇人民政府

关于招聘 1 名公益性岗位的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特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1 名便民服务中心公益性岗位人员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要求

（一）招聘原则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坚持面向社会志愿报名、双向选择的原则，择优聘用就业困难人员。

（二）招聘条件

1.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政治思想素质良好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有较好的沟通协调能力、吃苦耐劳精神。

2.法定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并服从组织安排。

3.办理了失业登记并进行就业困难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。

4.就业困难对象优先使用以下类型人员：（1）零就业家庭成员。（2）距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不足 5 年的人员。（3）企业下岗失业人员中的大龄人员。（4）有劳动能力的残疾

人员。（5）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待遇人员。（6）连续失业一年以上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。

5.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报考：（1）受党纪政务处分未影响期限的。（2）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。（3）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。（4）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或民主党派的。（5）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。（6）与原用人单位存在劳动纠纷尚未了结的。（7）之前从事其他公益性岗位满3年及以上的。（8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报考的其他情形。

（三）招聘人数及从事工作

招聘1名便民服务中心公益性岗位人员，主要工作是负责便民服务中心民政、残联窗口工作，并随时接受本单位的调度、监督和考核工作。

二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

1.报名时间：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5月23日，工作日每天上午9点至12点，下午1点至5点。

2.报名地点：开江县灵岩镇便民服务中心

3.报名所需资料：应聘人员携带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书、就业创业证（已认定就业困难人员）、户口簿等所需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及近期一寸免冠照片两张，并填写公益性岗位录用表等资料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本单位将对报名人员的资格条件、有关材料进行审查，审查通过则进入招聘面试。

（三）面试

面试由本单位组织实施，按照面试成绩，采取高分录用的原则确定人员，面试时间以具体通知为准。

（四）对拟聘对象进行公示

面向社会对拟聘人员进行 5 天公示。

（五）合同签订

经公示期满对拟聘人员无异议的，正式签订聘用合同。

三、聘用管理及待遇

（一）聘用期限

从上岗之日起，最长不超过 3 年，合同期满无经济补偿自动解聘。

（二）薪资待遇

工资待遇 2200 元/月，单位缴纳养老保险、医疗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，个人应缴纳的部分（即个人应缴的基本养老保险费、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）由本人承担。（报名咨询电话：0818—8139100）

开江县灵岩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5 月 19 日